

试析中国区域文学史的现状及其意义

——兼谈北京区域文学史

张 泉

(北京市社会科学院 文学所, 北京 100101)

[摘 要] 20 世纪 80 年代以后, 内地出版了大量的文学史著作。其中, 地方性的文学史, 包括区域和地域文学史, 占有相当的比重。对于这类著作, 目前学界在总体上评价不高, 主要存在视角和观念缺乏新意, 以及低水平重复等问题。但是, 作为一个不可缺少的长线课题, 区域文学史毕竟是区域研究中的一个专门领域, 也是“重绘中国文学地图”系统工程中的一个学术增长点。因此, 为了提高区域文学史的研究水平, 有必要对区域文学史的现状加以考察, 并充分认识其独立的价值和意义。本文也试图为情况较为特殊的北京区域文学史、特别是当代部分提供一种思路。

[关键词] 文学史; 区域文学史; 北京地域文学

[中图分类号] I209.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2-3054 (2008) 01-0047-06

20 世纪 80 年代, 是文学史编纂史上的一个转折性的年代。80 年代以前, 文学史著作遵循教材的编纂原则, 要求主流性、统一性、稳定性和权威性。在运作方式上, 往往是由少数最著名的学者撰写, 或者由专业机构出面主持, 组织专家分头负责撰写, 并在反复讨论和广泛征求意见之后正式出版。不同文学史著作在观点、材料、框架方面比较接近, 特别是在中国现代文学史领域尤为明显。80 年代以后, 文学史写作的准入门坎大为降低, 呈现出多元化趋势。各类通史、简史、断代史、专体史、专题史、思想史、批评史、流派史、运动史、编年史不断涌现, 写作主体也出现个人、集体、机构并存的格局。其中地方性的文学史, 包括区域和地域文学史, 占有相当的比重。

区域和地域文学史大致可分为解放区及抗战时期的地域文学史著作, 台湾、香港、澳门文学史著作, 跨省区地域文学史著作, 少数民族文学史著作, 以及内地各省市及下属地区的区域文学史著作五大类。目前, 学界争议比较多、且总体评价偏低的是第五类, 本文试对此加以探讨。

一、区域文学史的内容、结构和分期

大陆地区最早的省区当代文学史著作, 是 1960 年出版的《内蒙古自治区文学史》。1990 年, 第一部省区新文学史《江苏新文学史》出版。1993 年, 第一部省区古代文学史《岭南文学史》出版。1998 年第一部 3 卷本省区文学通史《湖南文学史 (古代卷、现代卷、当代卷)》出版。20 世纪 90 年代以后, 内地各种各样的区域文学史著作不断问世, 时至今日, 已超过 80 部。

据初步统计, 在内地 32 个省、区、直辖市中, 除吉林、安徽、海南、青海外, 其余 27 个区域均出版了多种通史、断代史或分体史。其中, 完整的省市文学通史, 即纵贯古今、横兼诸体的有 9 部: 《山西文学史》、《湖南文学史》、《巴蜀文学史稿》(包括重庆)、《黑龙江文学通史 (4 卷)》、《山东文学通史 (古代卷、20 世纪卷)》、《陕西文学史稿》、《辽宁文学史 (上、下册)》、《江西文学史》、《上海文学通史 (上、下册)》。

[收稿日期] 2007-10-25

[作者简介] 张泉 (1949-), 男, 江苏宝应人, 北京市社会科学院文学所研究员。

另外, 需要指出的是《图说河南文学史(上、下册)》虽覆盖了河南四千多年的地方文学, 但材料主要由五百余幅图片及作家简介组成, 因此不被归入学术著作之列。

完整梳理文学发展脉络是文学史基本的要求, 但区域文学通史一般追求论述范围的专门化, 突出区域地理文化特点, 刻意表现地方特色、流派承继关系以及乡土文献。比如, 王永宽等人主编的《河南文学史(古代卷)》描述河南文学从先秦至 1840 年的历史轨迹, 揭示出地方文学在长期发展中表现出来的地域特征。而《辽宁文学史》, 仅新中国时期就占到四分之三的篇幅。两书古代与现代比重的悬殊揭示出, 东北地区的中华民族文学的发达史晚于关内许多地区。黄万机的《贵州汉文学发展史》总结出的地方特殊性是: 家族性、地域性、文人集团活跃; 文学发展在时序上不平衡, 唐以前是“空白”, 明代发轫, 晚清达到高潮; 在地域上不平衡, 文人主要集中在遵义以及贵阳; 在文体上不平衡, 诗歌最多, 戏曲、小说极少。正是因为地域有极其鲜明的特色, 所以各区域文学在总体流变上才会呈现出差异性和不均衡性。

目前, 区域文学史的结构主要有两种。第一, 按时间顺序, 突出作家作品, 即“时间为经、作家为纬”的体例。如王齐洲等人的《湖北文学史》, 首先提供宏大的历史背景, 然后以作家为纲, 评述重要作家作品, 叙述的范围从先秦到清代。陈永正主编的《岭南文学史》, 侧重描述广东古代、近代作家。邓经武的《二十世纪巴蜀文学》点面结合, 既专节概述每一阶段巴蜀作家的基本创作情况, 又专节、专章论述在全国文坛上有重大影响的代表作家。

第二, 以文体为线索, 做纵向的描述。陈伯海等人主编的《上海近代文学史》由诗文、小说和戏剧组成。《陕西文学史稿》采用“时间为经, 文体为纬”的结构, 勾勒从《诗经》到 20 世纪 90 年代“陕军东征”三千年流变的脉络。夏冠洲等人主编的 4 册 6 卷《新疆当代多民族文学史》, 将建国以来各民族语言的上千种作品分为小说、诗歌、散文和报告文学、戏剧和影视文学卷加以评析。《贵州汉文学发展史》的综论编分章概述贵州汉文学发展的背景、分期、特点与风

格流派、动因与规律, 其余 6 编中, 诗歌 3 编, 词曲 1 编, 散文 1 编, 小说戏剧 1 编。有人把这种结构称作“专论史体综合体”^[1]。该书基本上属文体分类描述, 只是把概述的规模扩大了。

上述两种为文学史惯常的结构方式。实际上, 多数区域文学史会兼用两种结构, 即根据具体情况在某一时段内以一种为主。至于那些覆盖时间较长的文学史, 在结构上更为自由。比如, 在《江西文学史》中, 大作家单独立章, 同一时期的其他部分或依文学分期, 或依作品主题, 或依文学样式流变实态, 分别做大跨度的概况或文体描述。元明及元明以后, 基本上都是专章综述, 不再突出作家。现当代则是均衡地对小说、诗歌、散文与报告文学、戏剧文学四种现代样式分别加以描述, 新中国部分添加了儿童文学、电影文学两章。一些断代文学史也将各种文体融为一炉。比如, 钟贤培等人主编的《广东近代文学史》, 有综论、文体论, 也有作家作品评述。王嘉良主编的《浙江 20 世纪文学史》, 加大了描述宏观发展的篇幅。上编分 7 章综述与社会变迁同步的文学发展历程。下编分 7 章综述主要文学样式: 小说、诗歌各两章, 以新中国的成立为分期; 其余三章均在一章中考查散文、戏剧和影视文学、儿童文学的百年流变。全书专节论述的作家只有徐志摩、戴望舒和艾青三位诗人。

与结构相关联的还有分期问题。区域文学通史一般会依循中国文学史的分期。如《上海文学通史》将上海文学规整地划分为古代、近代、现代和当代四编。《湖南文学史》分为古代、现代、当代三卷。《广东近代文学史》采用学术界流行的近代社会分期法, 将论述的起讫年限定为 1840 年鸦片战争至 1919 年五四运动, 但又考虑文学受自身因素制约的特点, 将上限前移 20 年, 下限后延 10 年。不少区域文学史在分期上体现出各地文学消长的特点。《江西文学史》分为晋唐、两宋、元明、清和近代、现代、当代 6 编。在《山东文学通史》中, 20 世纪卷分为现代、当代前期、当代近期 3 个时期。一些少数民族文学比重较大的区域文学史著作如张福三的《云南地方文学史: 古代卷》, 由于神话、传说等口头流传作品很难确定确切年代, 大致划分为上古至唐以前、唐宋和元明清三编。少数民族族别文学

更是难以纳入汉文学史的主流分期体例，往往多根据各自不同情况，选用大跨度的分期断代体，民间文学和作家文学双线式的条块并存体，性质模糊的史概结合体（将文学史和文学概况合二为一），或者概况概论体等形式^{[2]（164~74）}。与中国文学通史相比，一些区域文学史的章節目次显得有些失衡或散漫，正是特定区域文学发展特点的真实反映。

二、区域文学史的定位

首先，是地方作家入选范围问题。中国传统的地方志一般以作家的籍贯或出生地为准，这一惯例对区域文学史产生深刻的影响。新时期以来的地域文学史，往往以此为基础，又根据现代的文学史观作了一些调整。

比如，陈庆元的《福建文学发展史》，把或因仕宦或因流寓而在闽地有文学活动的非福建籍作家，包括在内。《山东文学通史》的论述对象为：或在山东生活过、或在作品中表现过山东社会生活的本地区籍贯的作家；在本地区生活过并有文学创作活动的客籍作家；以本地区的历史文化、社会政治、现实生活为表现内容的客籍作家的作品。范培松等人主编的4卷本《苏州文学通史》，确立了“古代从宽、今人从严”的筛选原则，纳入三类作家：苏州籍并在苏州工作的；客居苏州并写苏州的；途经苏州或短期逗留期间写有传世诗文的，比如张继及其著名的《枫桥夜泊》。《江西文学史》坚持以乡贯为界定的标准。对于外省籍作家另有规定：凡定居江西的，一律作为江西作家处理；曾仕宦、游历或短期客居江西，并对地方文学的发展产生过影响的，只在各编的概述中作简介，不专章或专节论述。《年轮——四十年代后半期的上海文学》的入选标准较为严格，只收“居住在上海的中国作家”。

综上所述，尽管各家区域文学史入选范围的表述不尽相同，但较为一致的基本原则是：以本区域出生并在本区域成长的作家为主，兼顾移居他乡的作家，以及外地作家在本地域的文学活动。其中第一类没有歧义。第三类是对传统地方志描述范围的突破，已被普遍认可。问题往往出在第二类，即不在本区域从事文学活动的本地出生的作家身上。

比如苏轼出生在四川眉山，依古代惯例无疑属四川地方志记述的范围，但他的一些名篇是在湖北黄州一带写的。如果把他列入四川文学史，就会用大量篇幅介绍他在四川以外的文学活动，那么，本应由地方文学史加以关照的众多地方文学观察，就会依旧被忽略或被边缘化。如果湖北文学史把苏轼列为重点，其结果很难与国家文学史有所区别。因为，像苏轼这样的代表北宋文学最高成就的著名作家，各类中国文学史都会专章论述。当代也有同样的问题。刘绍棠（1936~1997）是北京的一位重要作家，冯健男等人主编的《河北当代文学史》也将其列为重点。这样划分有一定根据，需要斟酌的只是篇幅、时段和角度问题。刘绍棠的出生地通县在1949年年底至1956年期间曾划归河北省；从文学流派的角度看，刘绍棠常常被当作以天津孙犁为首的“荷花淀派”的成员。而台湾通俗言情小说家琼瑶就不同了。琼瑶（1937~）1949年便随家人去了台湾。她出生于四川成都，抗战胜利后在上海读小学，曾在上海《大公报》儿童版上发表过短文。而湖南文学史用相当的篇幅介绍琼瑶，理由仅仅是其祖籍为湖南衡阳。无论是她的人生经历还是作品风格都与湖南毫无关系。如果区域文学史均以如此宽泛的标准搜罗大家和畅销书作家，它们大同小异的缺陷会加剧。因此，区域文学史应以当代行政区划为界，主要论述区划内的文学现象。未曾在区域内从事过文学活动的本地出生的作家，一般不宜作为该区域文学史的重点。

《上海文学通史》遇到的问题则是，把上海文学覆盖的时段大幅度扩展是否合理。上海建县的历史约700多年，文学的繁荣期发生在晚清以后的一百多年间。而该书“溯源”的结果，把上海文学的历史扩展到1700年。《上海文学通史》百万余字，古代文学部分占到30万字。有学者对此提出质疑。徐中玉先生指出，“对于文学的历史，我们应该能说多少就说多少，千万不要勉强。”^[3]

作家的入选范围问题，还与地域文学史的观念与方法紧密相连。主流的或正统的文学史，大多以阐释经典文学或优秀文学为宗旨。这对中国文学史来说，难度不大。但是如果照此标准来要求区域文学，就会有大量的时段空缺。因此，有

学者提出“主流——流变”的地域文学史模式,即,承认地域文学的繁盛景象只是不规则的间断出现,允许时段上的空缺,以保证将历史上“数量繁多”的“十分平庸浅陋的三流小作家,乃至根本还未入流的许多‘文字型’作者写手”,排除在区域“文学史主流甚至文学史的领域”之外^[4]。但这只是文学史中的一体,除了弘扬经典文学的文学史外,还应有全方位反映文学生态和文化实态的文学史,并且,经典文学的标准在国家和地域不同的层面上,应是不同的。特别是对于那些侧重专题学术探索的文学史来说,作品取舍的标准不全在优秀与否,主要看是否与研究目的相契合。

其次,区域文学史与地域文学史、民族文学史、国家文学史的区别与关联。

区域文学和地域文学是两个不同的概念^[5]。地域文学史突出地方文学的自然环境和历史传统,其论述的地域范围是清楚的,但疆界是模糊的、动态的。它与民族文学史相似,即建立在传统的自然经济的基础之上,是地域文化和民族文化自在演化的历史产物,一般不受行政区划或国家行政区划的限制,往往与人们概括出来的地域文化紧密相联。区域文学史与国家文学史相近,即论述的范围依从区域的和国家的行政区划(辖地),具有人为的规定性。

在已经出版的各类文学史中,较为典型的地域文学史类的著作有《中国西部现代文学史》,地域文学研究类著作有《京派文学的世界》、《京味文学散论》、《海派文学论》、《京派文学与现代文化》等。严家炎主编的《二十世纪中国文学与区域文化丛书》收有《“山药蛋派”与三晋文化》、《都市漩流中的海派小说》、《江南土风与江苏文学》、《黑土地文化与东北作家群》、《齐鲁文化与山东新文学》、《“S 会馆”与五四新文学的起源》、《秦地小说与“三秦文化”》、《现代四川文学的巴蜀文化阐释》、《湖南乡土文学与湘楚文化》和《雪域文化与西藏文学》10 种。尽管其中的大部分具有区域所指,但重心在文学的形态和文化风貌,不在区域内文学现象的全面均衡梳理,归入地域文学研究更为恰当。如前所示,区域文学史在数量上要比地域文学史大得多。

少数民族文学史有两类。一类是国家的少数

民族族别文学史,不受省区的行政区划的限制。目前已有大约 50 个少数民族分别出版了独立的民族文学史著作。另一类是区域的族别文学史,受省区行政区划的制约,专门梳理特定区划内的少数民族文学,如《广西壮族文学》、《湘西苗族民间文学概要》、《新疆回族文学史》,以及《湖南少数民族文学史》等。

上述各类文学史著作,包括区域文学史,均具有独立的价值,也构成了多方位、多角度揭示和概括中国文学总体发展状况的文学史子系统。理想的国家文学史,应当在区域文学史、地域文学史、区域少数民族文学史、少数民族文学史的基础上形成。因此,重写中国文学史不但需要观念的现代化,也需要包括区域文学研究在内的各类子系统文学史本身的完善及其有机的介入。这也与杨义提出的“重绘中国文学地图”命题相符。该命题旨在“从整体性上考察中华民族文学的总体特征和它几千年间的生命过程,强化和深化对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认识”。而要实现这一宏大目标,需要“把这幅地图的每个时段、每个部分、每个层面都进行胸有全局又步步务实的重绘”^[6]。但长期大一统体制下形成的思维模式,往往自觉或不自觉地把中华文学史视为主流文学或经典文学的历史,而且主要是对主流的或经典的汉族文学的概括和褒扬,忽视了区域文学和少数民族文学。张炯等人在 20 世纪末主编的 10 卷本《中华文学通史》,有意构建出名副其实的国家文学史,也确实被认为“具有里程碑式的意义,标志着真正的中国文学史提到日程”^[7]。这主要体现在,该书纳入了一些区域(地域)文学,如近现代文学编增加了“沦陷区文学及其它”等专章,还全方位地引入了少数民族文学。全书 281 章,其中少数民族文学部分多达 54 章,近五分之一。不过,《中华文学通史》的新旧内容还未能做到均衡有序、浑然一体。

三、对于北京地方文学史的构想

在区域文学研究领域,以历史悠久、资源丰富著称的北京一直未见通史类著作面世,断代文学史目前可能只有张泉的《沦陷时期北京文学八年》。不过北京在戏剧史领域比较突出,出版有《北京戏剧通史(3 卷)》和《北京新时期戏剧

史》。这与北京的地位极不相称。其中有多种原因，北京的独特性或许是原因之一。

三千年古城和千年国都的历史不但影响到北京的自然景观，也影响到北京的人文风貌。历史上的北京文化是燕赵文化的组成部分，后来逐渐发展出独立的京都文化。北京地方文学史的主要内容之一，就是在梳理文学发展的过程中揭示北京文学的地域文化特色。依据城市的变迁，大致分为五个时期：从商周时期到唐代；辽金两代；元代至清末民初；中华民国时期；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在书写时需要注意以下几个问题。

第一，地域特色和文化精神的变迁。

古燕赵文化区包括河北以及陕西、山西、河南、山东、内蒙的部分地区。北京是燕文化中心，与赵国的赵文化共同构成燕赵文化区。从商周时期到唐代，对中原来说，燕赵大地是农耕文化与游牧文化相交接的北方边地，阶级之间、统治集团之间、民族之间的冲突与交汇延绵不断。苦寒的环境，频繁的战争，动荡的社会，孕育了燕赵侠义犷悍的地域民风，司马迁早在汉代就形象地将其概括为“慷慨悲歌，好气任侠”。（《史记 地理志》）。荆柯、高渐离、樊於期、田光、燕太子丹等慷慨赴死之士的大义和气节，成为燕赵文化区公共象征、价值体系、行为模式的源头。文学作品也以感怀壮士豪侠、边塞征戍，记述山水景物、风土人情的诗文为主，较多地关注人与自然。

辽金两代，处于燕赵腹地的北京成为北方少数民族国家的陪都和首都，辽金的文化中心移至北京。宋朝的政治中心虽南移，但强势的中原文化却通过北京向全国扩展。跨民族文化碰撞力度的加大和城市地位的提升，逐步形成独具特色的京都文化，文学也得到了前所未有的繁荣。描写帝王和仕宦、反映市井生活的文学作品逐渐增多，显现出对人与社会关系的关注，以及更多的社会文化色彩。

元代至清末民初，北京从北中国的政治中心一跃成为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政治中心。地域上的南北融合、种族上的民族会通进入一个新阶段。天朝大国的气度和心态的正负两面，在京城文化中的积淀也最为集中。“五方杂居”的京都文化进一步聚集国家文化精华，辐射各地，大都

会市民社会的形成，使得都城市井文化在北京文化的位置得到提升。

在半封建半殖民地的近代中国，伴随着接连不断的思想启蒙运动和政治强国革命，中国文学完成了从古典到现代的全方位转型。北京见证了五四新文化运动和文学革命的辉煌，以及文化中心南移后交织着中和与追怀的旧京文化。1949年以后，中国进入长期和平发展的时期，政令高度统一、有效，汉语普通话传媒和教育的强势地位日趋日常化，致使地区（民族）间的差异迅速缩小。随着旧京自然、人文景观的逐渐消亡，传统旧京文化加快了从现实生活走进博物馆的步伐。但北京文化依旧与众不同，首都功能是北京有别于其它大都市如上海的最重要的政治文化特征。由于文化资源和人才资源过度集中，北京的首都功能和特点更多地融入北京文化，两者往往很难区分。

总之，北京文学史应当注意总结北京文学如何既受到地域文化变迁的制约，同时也参与北京地域文化变迁的互动过程。

第二，入选文学文本的均衡原则。

“文学”的现代意义，即狭义的文学专指语言艺术作品，主要是虚构作品。当我们以此去追踪古代文学的时候，符合要求的文本非常少，因此，往往将文学描述的范围扩展到“文献”。实际上，在古汉语中，“文学”是哲学、历史、文学等各类著作的统称。为了使漫长的北京地域文学史均衡，在确定入选文学作品的范围时，应采用这样的原则：时代越远，文类的范围越宽泛，时代越近，越严格。这倒不是厚古薄今，而是贴近文学发展的实际。古代文献总量十分有限，一般来说，经过岁月的磨损和时间的评价，能够留存下来的，经典性相对高一些，可以采用大文学史的标准，文学性较强的哲学、史地著作文本均可酌情纳入。

第三，文学创作主体的变化。

北京作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首都，国家机关和全国性的文学艺术机构大都设在此，正是这一功能，使得大批具有全国声誉的作家汇集北京，许多全国性的重要文学事件发生在北京。但是他们在丰富和提升北京区域文学的同时，也在一定程度上遮蔽了北京地方机构文学的光彩。因此，

有必要作这样的区分：狭义上的当代北京文学，主要描述和总结北京行政区划下的文学现象，即市属机构的文学活动和作家作品；广义上的，则囊括在北京地区发生的一切文学活动。

考虑到目前的学术积累，为了有别于通常的中国当代文学史，我以为，编写狭义上的当代北京区域文学史，不失为切入北京文学的角度之一。如果仍把重心放在名家之上，检索出各种各样的关联，将耳熟能详的大家悉数搜罗在内，而将地方机构文学仅置于从属位置，甚至忽略不

计，就失却了北京区域文学史存在的理由。从某种意义上说，北京区域文学史的价值，首先在于地方作家作品，以及地方特点的总结和介绍。因此在文学史中，应以市属机构的文学活动和作家作品为主，在京国家机构文学的部分，所占篇幅显然要比其在中国当代文学生态中的比重要小一些。在厘清了北京地方文学的基本面貌后，可能会有利于更富理论性的综合研究，有利于构建出广义上的北京区域文学史。

注释：

- [1] 龙建春. 不寻常的模式建构——黄万机《贵州汉文学发展史》简评 [J]. 贵州社会科学, 2002 (2).
- [2] 邓敏文. 中国多民族文学史论 [M].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1995.
- [3] 郦亮. 《上海文学通史》亮相书展引争议 [N]. 青年报, 2005- 08- 10.
- [4] 乔力, 武卫华. 论地域文学史学的研究方法 [J].

理论学刊, 2006 (12).

- [5] 周晓风. 世界文学、国别文学与区域文学 [J]. 文学评论, 2002 (4).
- [6] 梁庭望. 20 世纪的中国少数民族文学研究 [J]. 中南民族学院学报, 2001 (1).
- [7] 杨义. 当代中国文学地图新页——《中国当代少数民族文学史论》简评 [J]. 今日民族, 2006 (3).

The Current Situation and Significance of Chinese Regional Literature History

——With Beijing Regional Literature History

ZHANG Quan

(Literature Institute, Beijing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Beijing 100101, China)

Abstract: After the 1980s, the Mainland has published a lot of literature history books. there are many regional literature histories included. Generally speaking, this type of works are valued lowly. The main problem is that the concept of history is lack of new ideas and perspectives, and many works are low-level duplicate. However, as an essential long-term task, regional literature history is an academic growth in the “refresh map of Chinese literature” project. In order to recognize the significance of regional literature history and gradually raise its level, it is necessary to inspect its status quo and fully understand its independent value and significance. This paper also attempts to give suggestions about Beijing regional literature history, in particular the contemporary part.

Keywords: literature history; regional literature history; Beijing regional literature

(责任编辑: 陈清茹)